

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公司）于2023年11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于2023年11月19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同意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二十一条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回购的77,233,508股股份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，公司注册资本由142,548,987元减少至65,315,479元，公司的股份数量由142,548,987股减少至65,315,479股；待公司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后，回购的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正式注销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19日

